

文昌市市政园林服务中心

市政道路公共绿地养护管理

服务合同

项目编号: [HNYF]20250300002[GK]

项目名称: 市政道路公共绿地养护管理

(2包 滨湾路及霞洞路)

甲方: 文昌市市政园林服务中心

乙方: 冠榕盛(福建)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5年4月21日

甲方：文昌市市政园林服务中心

乙方：冠榕盛（福建）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2025年4月14日文昌市市政道路公共绿地养护管理项目(项目编号([HNYF]20250300002[GK])2包公开招标结果及招标文件的要求，甲方将滨海路、霞洞路(霞兴路交叉口至霞洞桥段)市政公共绿地委托乙方管理，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服务范围及内容

1. 服务范围：滨海路、霞洞路(霞兴路交叉口至霞洞桥段)
2. 服务内容：包括草坪地被、灌木、乔木等绿化养护管理、绿化设施(包括保洁、园林小品、健身器材、花基、护树设施等)的养护和维护管理。

二、服务期限及服务金额

1. 该项目为了保证最好景观效果，避免由于养护不到位需重复建设造成浪费，需确保稳定的养护队伍持续投入，因此本次进行一次性三年的招标。但是由于财政预算是每年度进行编制，此次甲方财政只安排本年度预算，后续两个年度如因政府财政预算未安排或者有养护费用调整，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或者需调整养护合同费用，甲乙双方须无条件终止服务合同或调整合同，且互不赔偿。

服务期限：3年，2025年4月22日至2028年4月21日

2. 服务金额：大写：陆佰零捌万壹仟陆佰柒拾玖元叁角陆分

小写：6081679.36元

三、项目服务管理要求

1. 乙方需制订详尽、具体、明确的操作规范，严格按相关标准及作业频度操作，甲方要求的相关工作计划如制定绿化养护管理年计划、季度计划、月计划、养护日记、年度工作总结及养护队伍制度、应急预案、安全生产制度、保洁制度，人员技能及安全生产培训计划(每年不少于两次的行业专业技能及安全生产培训)，接受甲方每月两次固定考核及不定期巡查考核，实行工作日8小时制及假日“值班式”绿地管理服务(如遇到应急事件，根据实际情况服从甲方工作安排)。

2. 乙方要保证该项目工作人员的稳定,不经甲方批准不得随意更换本项目项目负责人、资料员及安全员。签订合同后三个工作日内提供该项目所有工作人员花名册(内容含:姓名、身份证件、岗位、持有证书复印件盖章、保险证明等),三年服务期内如有人员变动乙方需及时向甲方提交更新的花名册。该项目配套人员:项目现场管理人员1人(持有园林工程师证或绿化工三级(含)以上证书),资料员1名(可项目管理人员兼任),项目安全人员一名(可绿化工人兼任,需进行安全培训),绿化工人持有绿化类技能证的工人不少项目拟投入人员的20%,服务期内持证(园林绿化行业相关的)人数每年新增率不少于项目人数的5%。该项目绿化养护工作要求人员共28人,年提供无偿志愿服务280个工作次。如重要节假日、重大活动开展及环境卫生检查等情况,应在原日常绿化养护管理工作人员数量的基础上,增加管养人员并服从甲方的工作调度安排。甲方在节日及重大活动需要进行氛围营造摆花工作,乙方需配合摆花人员及运输车辆,并将摆放花木纳入日常养护管理,不再增加其他费用。

3. 遇有重大事项需及时报告和反馈信息,尊重甲方的意见,接受甲方的提议、监督和指导。(如占用绿地及损绿事情发生时应及时报送相关执法部门,并同时上报甲方,全程主动跟踪落实处理结果。如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应及时上报重要事项。)关于“12345”事项的配合,接收到甲方“12345”事项后,须1小时内派员现场勘察现场并向甲方反馈,在养护管理范围内工作需及时无条件处理完成并于一小时内回应甲方关于“12345”事项的处理,如由于乙方不及时反馈事项的现场情况,造成的影响乙方须无条件配合甲方处理。乙方在园林绿化养护过程突发事件响应处置时间(详见附件1)。

4. 乙方包工、包料、包工具、包车辆设备等方式进行日常管理维护,配备的工作车辆及设备器械数量,项目日常养护所需工作车辆及器械设备品种数量清单在双方签订合同后甲乙双方现场检查固定办公场所、器械设备及仓库车辆停放场时清点确认(基本具备:清运车、浇水车、作业工具车、挖机、高空作业车、夹木机等;配备绿化专业设备:高枝油锯、油锯、草坪修剪机、绿篱修剪机、高压喷雾器(打药机)等)。以上车辆及设备器械确认清单将作为甲方不定期巡查

依据，具体巡查内容含：车辆及设备品种及数量、日常保养、安全存放、规范操作使用将纳入不定期巡查内容，纳入安全生产考核部分。

5. 日常养护是指对绿化植物进行修剪、施肥、病虫害防治、浇水、松土、除杂草、枯枝及坚果类树种的果实及时清理摘除（果实类树木在绿地作为绿化观赏景观植物，需及时对果实进行清理，排除安全隐患。）、枯死株缺株及时补植、老化苗木的更新复壮、冬季乔木刷白等常规管理养护工作。

6. 绿化改造是指对植物进行规范的日常养护后，确因植物本身或外部条件不适应造成植物老化、死亡，对原有植物进行更换，费用由乙方承担；因景观需求，甲方提出进行改善和提高的工作，所产生的费用由双方另行商定。如在服务期内甲方在管理养护的范围内新增部分园林绿化苗木必须列入原约定的正常养护内容不再另外产生养护费用。

7. 绿地保洁及绿化垃圾的清运是指由于从事绿化养护工作产生的绿化垃圾清扫、清运、处理等由乙方承担，需做到日产日清，甲方如具备园林绿化垃圾集中处理条件，乙方必须将其产生的园林绿化垃圾清运至甲方指定的集中处理地点。

8. 服务期内，管理范围内的树木及设施量发生减少及损毁的，乙方应及时补齐或修复，并由乙方自行承担所需费用。合同期限届满时，乙方应保证本合同养护项目设施量完好无损；未完好的，由乙方负责补齐或修复；未补齐或修复的，经甲方清点具体数量后，可以根据市场价格，从管理服务经费中扣除。

9. 关于安全生产方面，工作车辆器械符合交通安全管理和相关法律规定、如在对绿地树木管理不到位发生落枝、落果、倒伏等产生的事故、夏季未做好工人及器械设备防高温工作、工人上班期间不穿着工作防护服及不遵守交通规则、工作期间未做好施工防护等等造成的安全事故均由乙方承担。病虫害防治使用农药必须符合国家及海南省的相关规定。如给甲方造成实际损失及形象受损等责任由乙方承担责任。

10. 各项自然灾害预防工作按甲方要求进行应急预防工作，所产生费用乙方自行负责，灾后损失费用（包括苗木清理、扶正、补植等）均由乙方负责。如

项目所在地台风风力十二级以上（含十二级）的超强台风，台风后修复费用（如苗木清理、扶正、补植等）双方各承担 50%损失。如遇台风、暴风等自然灾害，乙方应在甲方的统一指挥下，参加抢险救灾工作，并按甲方的要求限时完成灾后恢复工作，如未能按要求、按时完成，由甲方委托第三方进行灾后恢复工作（包括树木清理、加固、扶正、补植等费用）所产生费用从项目养护管理费用中扣除。

11. 质量标准：《海南省城镇园林绿地养护管理规范》和《二级养护质量标准》（详见附件 2）。

12. 依据园林绿化二级养护质量标准及海南省相关规定，甲方采取每月两次的固定巡查考核及不定期巡查考核。甲方的考核队伍按《文昌市市政道路绿地养护管理质量标准》，乙方绿地管理养护质量考核分数达到 85 分以上（含 85 分）为优秀，75 分以上（含 75 分）为合格，合格可拨付当月管理费用；75 分以下不合格的按整改意见要求在 7 天内整改完成，可拨付当月管理费用；如 7 天内未完成整改的，扣除当月管理费的 10%。一年内如有三次检查不合格，甲方有权终止服务合同，按乙方违约处理。

13. 中标后乙方需在项目所在地有固定办公场所及存停放工具机械设备车辆的固定场地。

14. 合同签订后 2 天内可全面提供绿地外包养护管理服务。

15. 项目履约验收依据绿地养护管理质量标准二级养护标准等办法规定执行，需经甲方考核人员按照考核表进行评分（详见附件 3）。

四、付款条件及付款进度

依据国家园林绿化二级养护质量标准及海南省相关规定，甲方采取每月两次的固定检查，日常不定期巡查，绿地管理养护质量考核分数合格可拨付当月管理费用；不合格的按整改意见要求在 7 天内整改完成，可拨付当月管理费用；如 7 天内未完成整改的，扣除当月管理费的 10%。一年内如有三次检查不合格，甲方有权终止服务合同，按乙方违约处理。

按照每月考核结果（优秀、合格），每月支付管理费：168935.00 元

（大写：壹拾陆万捌仟玖佰叁拾伍元整），余下在服务期的最后一个月付完。

五、异议及处理

甲方对服务质量有异议时，应及时向乙方提出书面的异议和处理意见。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1个工作日内函复甲方。乙方不及时函复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六、违约责任

乙方养护管理服务过程有义务保持甲方公共服务形象，如由于甲方服务内容或者服务工作人员言行损害甲方公共形象的，应当赔偿由此造成甲方的损失。甲方有权披露乙方违约记录，并有权作为以后甲方活动中对乙方的限制。

七、其它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仍不能解决，应向项目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产生争议期间，除产生争议的部分外，合同其它事项和条款仍应继续履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以协商签订补充合同。
3. 甲方文件过程中的会议纪要、往来信函、甲方文件和响应承诺文件、合同附件及《成交通知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
4. 如乙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
5.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海南宇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一份。



甲方(盖章)：

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日期：2025年4月21日

甲方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海南宇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依法定程序甲方，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甲方文件和响应文件的内容一致。

甲方代理机构：海南宇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经办人：林声起

日期：2025年4月30日

绿化养护承诺书

1、养护劳动力严格按照标书规定要求配足配齐。正常养护绿地养护人员按照投标文件人员数量配备。扣除工人休息日、重点季节突击性用工外，每天养护工人到岗率确保达到 100%。突击工作无条件服从，并增派人员和设备。

2、中标后按招标文件规定数量于中标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前将所有养护设备配备到位，如未能在规定时间将上述设备配备到位，将接受招标人暂停支付养护经费及其他更严厉的处罚，同时保证上述设备在重点季节突击性工作及应急工作时仅限用于招标人指定区域内的工作，使用过程中落实岗前培训、专人做好设备维护更新管理工作，确保设备外观整洁、性能良好、安全存储。

3、根据招标文件要求于中标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前为养护工人配备的工作服（包括反光背心、帽子、雨衣雨裤等）发放到位，标明养护单位，并保证中标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开始，养护工人全部统一着装上岗，道路或中分带养护人员需加穿反光背心。

4、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落实专人负责养护台账资料的制作、管理，确保台账资料记录详细，分类清楚，数据详实。及时建立养护范围内绿化苗木数据库，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动态更新。保证项目工作人员队伍的稳定性，每年组织不少于两次的安全及行业专业性的技能培训，工作人员花名册（含姓名、身份证件、联系方式、保险证明、岗位持证情况并附上证书复印件）需在合同签订后第二个工作日提交招甲方备案。项目工作人员的更换及时向甲方备案说明情况，并及时提交更换后人员花名册。

5、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植物保存率的要求，养护期内加强管理，尽可能提高树木存活率，一旦出现枯枝现象，24 小时内处理完毕，如出现树木、草坪等植物死亡，在第一时间内按规定格式及时上报，并附上补植方案，需经甲方确认补植方案。

6、认真做好病虫害防治工作，对一些发生较为严重、防治难度较大的病虫害，制定防治方案提交甲方并及时进行防治。

7、对行道树的修剪标准已理解掌握，养护期内需对乔木及（含杆高2米以上棕榈植物）进行台风季前防风修剪及加固，冬季修剪，日常疏剪。通过修剪保证树冠通风透光、树型优美，修剪后上不挂各类线路、下不妨碍交通、旁不影响建筑，同时加强日常检查，及时清除枯枝危傍、空中挂枝、棕榈坚果（如椰子）避免断枝掉落伤人伤物事件发生。

8、养护期内，认真做好我中标标段内的各项安全防范工作，如发生安全事故，我单位负责处理解决，处理过程中所发生的费用（包括赔偿费用）由我单位承担。

9、建立应急抢险预案，组织一支稳定的应急抢险队伍，配备必备的抢险车辆、工具设备，并落实专人负责抢险工作，保持全天24小时通信畅通，接到抢险任务后半小时内到达现场，在第一时间内解除险情。出现强台风、暴雨等恶劣天气时，事先做好高大树木加固、危枝危傍剪除等防范措施，抢险应急队伍24小时值班待命；事中做到抢险人员主动上街巡视，主动发现问题、主动解除险情；事后及时清理现场做好善后工作。在做好本标段范围绿地内的应急抢险任务外，服从招标人的统一调度，确保完成招标人另行安排的其他应急抢险任务。

10、中标后按照甲方的统一要求，对所有用于中标标段的浇灌水车、绿化工人专用运输车辆、载货汽车、挖机（含夹木机）、高空升降车和专业汽吊自行进行日常维修和年检，配备持有对应驾驶证的驾驶人。

投标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年4月4日

附件1

园林绿化养护过程突发事件响应处置时间表

序号	突发应急事件	响应时间	应急预案启动时间	应急抢险处置完成时间
1	工作人员受伤的应急处置	5分钟	10分钟	1-2小时
2	高温天气工作人员中暑处置	5分钟	10分钟	1-2小时
3	危险品泄漏、有害物质泄漏	5分钟	30分钟	1-2小时
4	树木砸伤行人事件的应急处置	10分钟	20分钟	1-2小时
5	作业车辆发生事故处置	10分钟	20分钟	3小时
6	作业时惊扰马蜂蛰人造成人身及其它财产损失应急处置	10分钟	20分钟	1-2小时
7	因交通事故造成的树木倾倒、损坏等应急处置	10分钟	10分钟	1-2小时
8	人为原因造成绿化植物损坏、倾倒的应急处置	10分钟	20分钟	3小时
9	蛀干虫害未及时防治或枯枝未及时修剪，引起枝条砸落应急处置	10分钟	20分钟	1-2小时
10	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树木倾倒、损坏等应急处置(如树木突然倒塌、碰线、碰屋、非养护原因造成的树枝伤人、伤物)	10分钟	20分钟	24-72小时
11	发生重大事故的树木损毁应急处置 (火灾、洪水、滑坡、地震、台风等)	10分钟	20分钟	24-72小时
12	新闻媒体曝光的树木损毁的应急处置	10分钟	20分钟	3小时
13	市容市貌综合整治期间绿化整治应急处置	10分钟	20分钟	24-72小时
14	数字城管限期整改事宜的应急响应	10分钟	20分钟	12小时

附件2

文昌市市政道路绿地养护管理质量标准

二级养护标准

- 1、绿化比较充分，植物配置基本合理，基本达到黄土不露天。
- 2、园林植物达到：
 - (1)生长势：正常。生长达到该树种该规格的平均生长量。
 - (2)叶子正常：①叶色、大小、薄厚正常；②较严重黄叶、焦叶、卷叶、带虫尿虫网灰尘的株数在2%以下；③被啃咬的叶片最严重的每株在10%以下。
 - (3)枝、干正常：
 - ①无明显枯枝、死权；
 - ②有蛀干害虫的株数在2%以下(包括2%，以下同)；
 - ③介壳虫最严重处主枝主干100平方厘米2头活虫以下，较细枝条每尺长一段上在10头活虫以下，株数都在4%以下；
 - ④树冠基本完整：主侧枝分布均称，树冠通风透光。
 - (4)措施：按二级技术措施要求认真进行养护。
 - (5)行道树缺株在1%以下。
 - (6)草坪覆盖率达95%以上；草坪内杂草控制在20%以内；生长和颜色正常，不枯黄；基本无病虫害。
- 3、行道树和绿地内无死树，树木修剪基本合理，树形美观，能较好地解决树木与电线、建筑物、交通等之间的矛盾。
- 4、绿化生产垃圾要做到日产日清，绿地内无明显的废弃物，能坚持在重大节日前进行突击清理。
- 5、园林设施基本完整，基本做到及时维护和油饰。
- 6、无较重的人为损坏。对轻微或偶尔发生难以控制的人为损坏，能及时发现和处理、绿地、草坪内无堆物堆料、搭棚或侵占等；行道树树干无明显地钉栓刻画现象，树下距树2米以内无影响树木养护管理的堆物堆料、搭棚、圈栏等。

附件3

文昌市市政园林服务中心公共绿地外包管理养护项目

考核评分表

绿化路段：

管养单位：

序号	考核事项	考核内容	考核方式	单项分值	得分	备注
1	养护灌溉 (15分)	乔、灌木（按缺水程度，轻度扣1-1.5分，中度扣2-3分，重度扣3.5-5分）	现场考核	5		1、轻度：叶片、幼茎下垂，出现萎蔫；
		地被色块（按缺水程度，轻度扣1-1.5分，中度扣2-3分，重度扣3.5-5分）				2、中度：老叶会脱落，新叶正常，叶尖干枯，土壤干旱；
		草坪（按缺水程度，轻度扣1-1.5分，中度扣2-3分，重度扣3.5-5分）				3、重度：整叶颜色变淡，脱水变干死亡，土壤严重干旱。
2	施肥 (12分)	乔、灌木（按树木长势、树叶颜色程度，轻度扣0.5-1分，中度扣1.5-2.5分，重度扣3-4分）	现场考核	4		1、轻度：缺肥植株叶色或变淡或变黄；
		地被色块（按树木长势、树叶颜色程度，轻度扣0.5-1分，中度扣1.5-2.5分，重度扣3-4分）				2、中度：叶片收缩、发黄、变色或出现棕褐色斑点；
						3、重度：枯萎落叶等症状；

		草坪（按树木长势、树叶颜色程度，轻度扣0.5-1分，中度扣1.5-2.5分，重度扣3-4分）	现场考核	4		
3	病虫害 (12分)	有病虫害乔、灌木占总量0.2%以下不扣分，达到1%扣2分，达到2%以上扣4分。	现场考核	4		有病虫害乔、灌木占总量() %;
		有病虫害地被、色块占总量0.2%以下不扣分，达到1%扣2分，达到2%以上扣4分。	现场考核	4		有病虫害地被、色块占总量() %;
		有病虫害草坪占总量0.2%以下不扣分，达到1%扣2分，达到2%以上扣4分。	现场考核	4		有病虫害草坪占总量() %;
4	修剪 (16分)	乔木、棕榈植物枯枝、萌蘖枝、垂枝、徒长枝要按养护要求及时修剪造形，占总量0.1%未及时修剪以上扣2分，占总量0.2%未及时修剪以上扣4分。	现场考核	4		乔木、棕榈植物有占总量() %未及时养护要求修剪;
		灌木未按生长习性及时修剪造形，不达标量占总量0.1%以上扣2分，占总量0.2%以上扣5分)	现场考核	4		灌木修剪造形，不达标量占总量() %;
		地被、色块修剪修剪，不达标量占总量0.1%以上扣2分，占总量0.2%以上扣5分)	现场考核	5		地被、色块修剪，不达标量占总量() %;

		草坪整个路段草坪高度保持6-8cm, 不达标占总量10%以上扣2分, 占总量20%以上扣5分)	现场考核	3		草坪修剪, 不达标量占总量() %;
5	除草 (12分)	地被、色块 : (有杂草面积超过0.5m ² 有一处扣1分, 扣完为止)	现场考核	6		地被、色块杂草面积超过0.5m ² 有()处;
		草坪 (有杂草面积超过0.5m ² 有一处扣1分, 扣完为止)	现场考核	6		草坪杂草面积超过0.5m ² 有()处;
6	绿化带保洁 (5分)	保洁绿化带内有杂物、垃圾一处扣0.5分, 扣完为止	现场考核	5		保洁绿化带内有杂物、垃圾()处;
7	植株缺、死株、露土 (8分)	乔、灌木缺、死一株扣1分, 扣完为止	现场考核	4		乔、灌木缺、死()株;
		地被、草坪 (裸露一处超过1m ² 扣1分, 扣完为止)	现场考核	4		地被、草坪裸露超过1m ² ()处;
8	岗位人员数量 (7分)	岗位人数 (缺勤一人扣1分, 扣完为止, 并扣除缺勤人员的相关管理费用)	现场考核	7		岗位人数, 缺勤()人;
9	落实安全生产 (8分)	安全生产 (工人不穿有安全标识服装一例扣0.5分, 发现不安全生产现象一例扣0.5分, 扣完为止)	现场考核	8		工人不穿有安全标识服装()例, 发现不安全生产现象()例;
10	整改项目落实情况 (5分)	整改项目 (对于甲方提出的意见, 未能1小时内回复及7天内未整改落实, 不按整改意见整改的)	现场考核	5		甲方提出的整改意见, 没有特殊原因, 未能在1小时内回复的有()例, 整改项目不按时按整改意见要求完成的有()例;

		每例扣1分，扣完为止，并按合同扣除管理费用)				
合计		总分 (100)				
考核人员：					考核时间：	
整改意见及养护建议：						

考核结果：乙方绿地管理养护质量考核分数达到85分以上（含85分）为优秀，75分以上（含75分）为合格，合格可拨付当月管理费用；75分以下不合格的按整改意见要求在7天内整改完成，可拨付当月管理费用；如7天内未完成整改的，扣除当月管理费的10%。

授权委托书

我单位冠榕盛（福建）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依法在海南省建设厅备案及设立分支机构冠榕盛（福建）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文昌市市政道路公共绿地养护管理项目2包项目部。根据国家税法，税收属地化管理及行业法规之规定，我单位在文昌市开展该项目的具体绿化养护工作及工作文件来往等工作均可由项目部全权代理。因此产生的
一切法律责任由我单位自行承担。

特此委托！

户 名：冠榕盛（福建）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清分行

账 号： 3500 1618 1070 5251 9441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方(盖章):冠榕盛（福建）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受委托方(盖章):冠榕盛（福建）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文昌市市政道
路公共绿地养护管理项目2包项目部

2025年4月21日

关于启用“冠榕盛（福建）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文昌市市政道路公共绿地养护管理项目 2 包项目部项目章”的通知

致：文昌市市政园林服务中心

为规范工程项目管理，我司按规定刻制了“冠榕盛（福建）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文昌市市政道路公共绿地养护管理项目 2 包项目部”项目章一枚，项目章全称为：“冠榕盛（福建）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文昌市市政道路公共绿地养护管理项目 2 包项目部”，凡本合同执行中的有关技术、工程进度、现场管理、质量检验、考评表等方面工作，由项目部全面负责。本项目章不得用于任何形式合同的签订。

印模如下，函至之日起启用。

特此通知。



冠榕盛（福建）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1 日